

##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7月30日,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7月27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 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推举方秀宝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 1、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28, 132. 00 万元。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 第一年 0. 40%、第二年 0. 60%、第三年 1. 00%、第四年 1. 50%、第五年 2. 00%、第六年 2. 50%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3.47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4、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5、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28,132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8 年 8 月 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4066 元面值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再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张数,每 1 张为一个认购单位。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